

台南市政府政風處工作重點報告(108年9月1日至109年3月31日)

●政風預防業務：

1. 召開廉政會報，結合行政力量，貫徹執行廉政工作：

- (1) 本府 109 年度第 2 次廉政會報於 109 年 10 月 30 日召開，邀請府內相關機關廉政委員及本府外聘廉政委員蒞會，針對本府廉政相關議題進行專題報告與提案討論，過程圓滿順利。
- (2) 本期間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廉政會報共計 42 案，有效結合各單位防貪肅貪之能量，發揮統籌整合之功能。

2. 實施業務稽核及推動預警作為，完善作業制度與流程：

- (1) 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議題、高風險、與民眾權益相關業務實施專案業務稽核，發掘缺失並研析可能發生弊端之型態與成因，研提業務興革建議與策進作為。本期間規劃及完成專案業務稽核計 23 案，就稽核所見缺失研提興革建議計 121 項，從法規面、制度面、執行面健全機關內部控制作為，有效降低風險事件發生機率，維護施政品質與本府廉潔效能。
- (2) 督同所屬政風機構監辦機關採購作業及會同業務單位實施檢核，若經查察發現機關有潛存違失風險事件或人員時，即機先採取防範措施落實預警作為，期使公務員依法行政。本期間計完成預警作為 64 案，其中辦理採購監辦發現異常者計 48 案(工程類 35 案、勞務類 9 案、財物類 4 案)、於辦理業務稽核發現異常者計 4 案、受理民眾陳情檢舉發現違失者 12 案，經各政風機構積極提出興革導正建議，有效防範可能發生之行政違失或公帑浪費，有助於提昇機關清廉形象。

3. 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促進重大工程採購順遂：

- (1) 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採購案件採事先會稿及事後查核等方式加強查察，並會同主會計單位監辦採購案件之開標及驗收，本期間辦理採購監辦計 8,048 件次。
- (2) 建立公正、廉能、透明與互信的履約環境，協助廠商履約順利，於 109 年 10 月 29 日辦理「臺南市政府 109 年第 2 次履順專案座談會」，本次

邀請臺南地方檢察署蔡檢察官明達講授「企業誠信與法治觀念」，並與本府採購之 20 餘家得標廠商代表進行意見溝通交流，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讓市政府與承包商在合約關係上落實各自權利義務，使公共工程履約過程順利並兼顧公正、透明、廉能。

(3)協助機關推動重大公共工程建設及開發計畫，本府政風處督同所屬政風機構推動廉政平臺，跨域結合相關機關(單位)及專家學者，汲取、整合法律面、實務面等專業意見，作為辦理相關採購及履約之參考，提升重大工程採購案件工程品質及效率。本期間計召開 2 場定期聯繫會議，辦理 6 場廉政宣導及教育訓練。

4. 落實執行陽光法案，維護廉潔行政風氣：

(1)辦理本府陽光法案系列說明會 8 場次，參加人員共計 900 餘人。

(2)本期間受理本府各級機關學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共計 2,537 人，公開抽籤抽出 277 件辦理財申資料實質審核，其中 46 件辦理前後年度財申資料比對。

(3)辦理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本期裁罰確定案件計 6 案。

(4)推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授權，109 年度授權比例高達 99.16%，為六都第一。

(5)本期間辦理本府暨所屬各機關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自行迴避、申請迴避、職權迴避案件共計 433 件。

5. 辦理反貪活動及政風法令宣導，強化民眾、員工法治觀念：

(1)為提升本府約聘僱人員清廉為民服務意識及依法行政專業能力，規劃辦理教育訓練，課程內容包括刑法、貪污治罪條例、圖利與便民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等，訓練方式分為實體課程及數位學習課程，課程學習後並進行測驗，本期間完成訓練人數計 1,597 人。

(2)帶領廉政志工辦理反貪倡廉社會參與宣導活動，本期計辦理 18 場次，共有廉政志工 42 人次參加。

(3)規劃「臺南 Youtube Show·廉能行政加」專案，以本府各機關之施政或服務民眾之公務情境為主題，拍攝行政公開透明宣導影片，本期間計完成 5 部，公開於本處 Youtube 頻道播放。

- (4)辦理「潮企業·講誠信」論壇，109年8月28日(星期五)於經濟部南臺灣創新園區辦理，邀請企業家分享企業實踐誠信價值的歷程，活動由本府許副市長育典主持，本市企業廠商代表與行政機關代表共同參與，與會人員近200人；活動全程於臺南市政府政風處臉書平台直播。
- (5)本府結合臺南地方檢察署合辦基層扎根廉政座談會，建立行政與司法間之廉政夥伴關係，本府同仁與檢察官面對面互動交流，適時釐清相關問題，加強基層公務員廉政法治觀念。本期間計辦理5場次，與會人數近350人次，討論議題計25案。
6. 落實防貪登錄及表揚廉能事蹟人員，激濁揚清，端正政風：
- (1)本府109年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由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推薦具有優良廉能事蹟、行為品操足資楷模之同仁參加選拔活動，經評審委員選出12名同仁為市府優良廉能事蹟人員，並於109年10月30日在109年廉政會報第2次會議中公開頒獎表揚。
- (2)本期間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共計881案。
7. 辦理「2020年臺南市政廉能治理與未來城市發展願景」論壇
- 結合「109年度臺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辦理「2020年臺南市政廉能治理與未來城市發展願景」論壇，該論壇由黃市長偉哲蒞臨致詞，並由趙副市長卿惠主持，展現市府對於廉能治理的重視，並向與會人員分享近期重要施政成果。
8. 推動廉政研究，研提策進作為，促進行政廉能：
- 針對機關廉政與風險業務，深入分析問題與癥結，研提策進作為，彙編專報提供業務單位參採改善，促進行政廉能；本期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完成廉政研究計5案。
9. 推動廉政防貪指引，降低弊端發生風險：
- 邀集機關首長、業務主管、政風單位及專家學者召開廉政防貪指引會議，蒐集機關曾發生或可能發生之弊端態樣深入研析，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共同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形成防貪指引，以降低弊端發生之風險，本期間計召開22場次會議。

●政風查處業務：

本期本府政風處受理陳情檢舉計517案，其中行政處理或函轉權責機關處理334案、依法澄清或簽存結案183案。另移送一般非法案件7案。

●政風維護業務：

1. 積極蒐報危安預警情資，即時妥處：

(1) 掌握陳情請願事件輿情，加強橫向聯繫：

積極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陳情請願事件，掌握預警情資，即時陳報機關首長並協調相關單位機先疏處，妥為因應。本期執行蒐報及協處陳情請願或預警等複式通報共計42件次。

(2) 督導所屬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專報2案、講習訓練或其他宣導作為111場次、專案暨首長安全維護51案、實施定期及不定期安全檢查133場次、召開安全維護會報18場次。

2. 落實資訊安全暨機密維護措施，防制洩密情事發生：

(1) 為落實資通安全工作，以確保資訊安全、降低各業務系統可能遭受的威脅，本府政風處會同智慧發展中心於109年9月16、17日辦理「本府109年度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稽核重點除個人電腦外，另著重於各局處自行設立之資訊系統管控情形以及委外廠商保密狀況，並研編「臺南市政府109年度資訊安全第2次內部稽核報告」，就法規面、制度面及執行面提出策進作為，俾利本府各機關單位參考改善。

(2) 本府於109年11月28日舉辦本府各機關學校109年第2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公開甄選，本府政風處執行試務機密維護工作，所有抽籤過程均採全程錄影錄音程序公開透明，並恪遵保密規定。

(3) 督導所屬辦理講習訓練或宣導作為149場次、定期及不定期保密檢查60場次、專案機密維護4案、新訂修正規章2案。